

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海南常盛天科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延长存续期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合伙企业概述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海南常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后更名为“海南常盛投资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海南常盛”）作为普通合伙人共同发起设立海南常盛天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实际工商注册名称为“海南常盛天科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以下简称“常盛天科”），认缴出资总额为 5 亿元。常盛天科存续期限为 5 年，自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计算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5）。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、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，审议决定将常盛天科存续期限从 5 年延长至 7 年。

二、关于延长合伙企业存续期限的情况

常盛天科原存续期限将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到期，为实现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和合伙人利益最大化，创造更好的项目退出窗口，公司同意对常盛天科存续期限事项进行如下变更：同意延长常盛天科的存续期限至 2027 年 10 月 11 日（即存续期限由 7 年延长至 8 年），各合伙人的原投资金额、投资比例保持不变，并签署合伙企业相关文件。本次延长存续期的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核准结果为准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延长常盛天科存续期限符合其实际运作情况，有利于寻求更加合适的时机和方式退出已投项目，保障项目的投资利益最大化。本次延长常盛天科存续期限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积极履行出资人监管职责，密切关注常盛天科的管理及投后管理的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8日